

聊城市商务局

关于印发《聊城市“无废商场” 创建评价指标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属开发区商务主管部门：

根据聊城市“无废城市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《聊城市“无废细胞”创建实施方案》的通知要求，市商务局研究制定了“无废商场”创建评价指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督导辖区“无废商场”创建单位参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聊城市“无废商场”创建评价指标》



附件：

聊城市“无废商场”创建评价指标

项目		评价内容	评价方式	得分
组织管理 (20分)	组织领导(10分)	制定创建工作实施方案，成立创建领导机构等。方案要明确商场管理涵盖环境、健康、安全等方面措施，确保环境绩效，并遵守商场建设和运营中涉及的环保、节能等法律法规要求。	查看资料	
	体系及系统建设 (10分)	建立环境管理体系、能源管理体系、能效分项计量系统	查看资料 现场检查	
绿色供应链 (30分)	系统建设(15分)	建立智能化物流系统，在仓储和物流运输等环节推行节能减排措施。	查看资料 现场检查	
	节能环保(15分)	增加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的销售比重，并且倡导供应商在产品设计中减少环境污染和能源消耗，不使用有害物质作为包装物，确保包装材料无害化、减量化、可循环利用。	查看资料 现场检查	
生活垃圾管理 (20分)	生活垃圾回收布置情况(10分)	合理布置生活垃圾回收装置	现场检查 群众反馈	
	垃圾分类(10分)	有效进行垃圾分类，由有资质供应商或专业第三方负责生活垃圾处置。	现场检查	

项目		评价内容	评价方式	得分
绿色消费 (30分)	宣传工作(10分)	开展绿色消费宣传，传播环保、绿色理念，引导科学、适度、可持续发展的消费行为。	现场检查	
	环保工作(10分)	设置环境标志产品、节能产品专门销售区域，控制使用厚度较小的塑料购物袋，并提供可降解购物袋。	现场检查	
	废弃物回收 (10分)	设立回收台/机，利用以旧换新、积分奖励等措施向消费者提供回收产品服务，提高废弃物回收率。	现场检查	